

淮南市水利局

关于做好第 14 号台风“普拉桑”强降雨 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县、区水利（农业农村水利、水务）局、经开区社会发展局、高新区土地征收中心，市治淮局、局直各单位、中安水利：

据省气象部门预报，今年第 14 号“普拉桑”（强热带风暴级），将于 9 月 19 日下午到晚上在浙江温岭到舟山一带沿海登陆，受台风“普拉桑”和冷空气共同影响，19-21 日我省有较强降水，强降水时段主要为 20-21 日：淮河以南部分地区有大雨，最大雨强 30-50 毫米每小时。累计雨量：沿江江南和江淮之间东部 50-80 毫米，局部超过 120 毫米；江淮之间中西部 30-50 毫米，局部超过 60 毫米。同时，台风路径和影响范围、程度仍有很大不确定性，不排除局地发生极端强降雨。按照水利部、省水利厅、市防指工作部署，现就做好当前台风强降雨防范工作，要求如下。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。当前，仍处在汛期，各单位要坚决克服侥幸心理，牢固树立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强化底线思

维，立即落实台风“普拉桑”各项防御措施，督促提醒属地政府及辖区群众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二、强化监测预警。充分利用现有信息化平台，密切关注台风动态，加强与气象、水文、应急等部门会商、及时发布预报预警，确保预警信息传达到位，及时提醒相关单位转移危险区域群众。

三、强化隐患排查。要充分利用台风到来前的间隙期，对重点水利（在建）工程、历史险工险段等开展隐患再排查，要深刻汲取过往的经验教训，立查立改，同时备足抢险物资。各排涝泵站、涵闸要及时调试检修，特别是启闭设备和供电线路，确保及时排涝减灾；各县区要做好河道、水渠、水库溢洪道的清障工作，避免因人为导致雍水过高；病险水库要加强巡查防守，严格落实限蓄或空库运行要求。跨区域水利工程要做好调度信息通报预警工作。

四、强化巡查防守。督促提醒相关单位和各级责任人，迅速到岗到位，做好中小河流、中小水库的巡查防守，及时处置突发情况；各水管单位务必按照相关规定，进行巡查，特殊区域设点盯守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置，及时上报。

五、强化值班值守。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，确保信息畅通和文件的上传下达，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和汛情、险情的信息报送工作。

附件：关于做好第 14 号台风“普拉桑”强降雨防御工作的
通知



安徽省水利厅

关于做好第 14 号台风“普拉桑”强降雨 防御工作的通知

各市水利（水务）局，厅直有关单位，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，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：

9月19日8时，今年第14号台风“普拉桑”（强热带风暴级）的中心位于浙江象山县东偏南方向约405公里的东海海面上，预报将于19日下午到晚上在浙江温岭到舟山一带沿海登陆，登陆时强度为热带风暴级或强热带风暴级，中心最大风力9~11级，预计20日凌晨穿过浙江进入我省。据省气象部门预报，受台风“普拉桑”和冷空气共同影响，19~21日我省有较强降水。强降水时段主要为20~21日：淮河以南部分地区有大雨，其中马鞍山、芜湖、滁州、宣城、黄山、池州等市局部有暴雨和大暴雨；最大雨强30~50毫米每小时。累计雨量：沿江江南和江淮之间东部50~80毫米，局部超过120毫米；江淮之间中西部30~50毫米，局部超过60毫米。同时，台风路径和影响范围、程度仍有很大不确定性，不排除局地发生极端强降雨。为做好台风防御工作，现通知要求如下。

一要增强风险意识。前期台风“贝碧嘉”降雨，部分地区底水高，叠加台风“普拉桑”降雨影响，部分地区可能会出现洪涝灾情。

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以近日“贝碧嘉”台风影响在皖北北部出现“预报小、实际大、涝灾重”为鉴，宁信其大、宁信其重，坚持底线思维、极限思维，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，督促各类水旱灾害防御责任人迅速到岗到位，从严从实从细落实各项防御措施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。

二要加强监测预报预警。要紧盯台风移动路径、影响范围、降雨雨量和雨强等情况，加强会商研判。台风影响我省时段涉及双休日，要强化对旅游人员、旅游景点预警，通过公众预警短信、无线预警广播等多种渠道，及时提醒进入山洪灾害威胁区、水库泄洪影响区、低洼易涝区等风险区人员规避风险，切实减少台风影响区涉水活动，必要时提醒督促关闭涉水景区。

三要加强水利工程调度。要根据预报、降雨，主动、预见性地加强工程调度，特别是提前消落强降雨区山区拦河堰坝，避免因调度迟滞出现雍高水位、加剧风险；做好跨区域水闸防洪调度信息通报和水库泄洪预警工作。宿州、淮北等前期强降雨强度大的地区，要继续全开排涝设施，加快排水进度，同时，指导基层做好清沟沥水，力减灾害损失。台风及降雨影响结束后，各地均要及时开展蓄水保水。

四要突出山洪灾害防御。要密切监视强降雨过程，结合雷达回波成果和短临降雨预报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。要督促基层防御责任人深入一线、防御前沿，紧盯山沟河道人员聚居地、施工工区、溪谷景点、桥梁堰坝上下游等山洪风险区域，逐沟、

逐危险区、逐户、逐人落实防御措施，特别是落实老弱病残孕等重点人群转移包保措施，果断组织人员转移撤离，做到应撤尽撤、应撤早撤，不落一人，并严防擅自返回。

五要确保小水库安全。要督促预报强降雨区小型水库防汛“三个责任人”全部上岗到位，加强大坝、溢洪道等关键部位巡查，立即清除泄洪通道阻水障碍。要逐库排查小型水库雨水情自动测报设施运行情况，发现数据误差、设施故障立即安排调整、检修。密切关注强降雨落区和水库水位涨势，及时全开所有泄水设施，提前做好应急抢险准备。

六要加强重点部位防守。要加强超警河流、高水位中小河流巡查防守，及时处置突发险情，要清理影响河道行洪的阻水障碍等，确保河道行洪通畅。要认真排查台风影响区在建水利工程、涉河在建项目安全隐患，特别是对塔吊、深基坑、脚手架等危险区作业和工棚等设施，落实防强风、防强降雨安全防范措施，必要时提前停工并组织施工人员撤离避险。

七要抓好值班值守。要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值守，特别要加强夜间盯防，第一时间了解、掌握、上报重要汛情、险情等信息，及时处置各类突发情况；同时，要加强网络舆情等监控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



抄送：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。